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

版本 1.0.0

更新時間：2016 年 11 月 23 日

目錄

基本資料 2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架構 4

1.0 線上小組分組資格賽 4
2.0 線上 8 強單淘汰賽 5
3.0 4 強準決賽、冠亞總決賽 6

線上賽規則 7

4.0 線上賽的場地設備和設定 7
5.0 線上賽的通則 7

現場賽規則 9

6.0 現場賽的設備和設定 9
7.0 現場賽規則 9

選手規則與責任 11

8.0 選手行為規範 11
9.0 觸犯選手規範 11
10.0 觸犯比賽規則 11
11.0 選手喪失資格或禁賽 12
12.0 選手棄權方針 12
13.0 選手基本權利和責任 12
14.0 現場賽的選手權利和責任 12

獎金 14

15.0 獎金 14

附件 15

基本資料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Hearthstone ALLSTAR Tournament），全球將有十六位頂尖選手於 12 月 1 日至 4 日於線上進行小組資格賽；12 月 8 日進行線上 8 強單淘汰賽；12 月 17 日進行現場 4 強準決賽與冠亞決賽。參與國家包含：加拿大、俄羅斯、哈薩克、中國、韓國、日本、台灣、香港、新加坡以及泰國。

競賽章程

為確保賽事以公平誠實的方式進行，本手冊概述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含全明星賽的規則、條例和選手責任。每一位參賽者都必須接受並服從聯賽規則，且 Blizzard Entertainment 和合作夥伴得不定時修訂規則內容。

BLIZZARD ENTERTAINMENT, INC.:

Blizzard Entertainment, Inc.（www.blizzard.com）是Activision Blizzard旗下頂尖的娛樂軟體開發和出版公司，以推出遊戲界最受好評的遊戲而聞名，知名遊戲作品包括《魔獸世界®》、《魔獸爭霸®》、《星海爭霸®》、《暗黑破壞神®》、《爐石戰記®》、《暴雪英霸®》等。自1994年「Blizzard」品牌正式創立以來，公司迅速成長為最受歡迎和廣受業內尊敬的電腦遊戲開發商之一。通過強調精益求精的遊戲設計和其樂無窮的娛樂體驗，Blizzard 公司一直享有無與倫比的口碑。

Blizzard 負責協調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的夥伴管理、營運方向和比賽體制。

合作夥伴/賽事主辦單位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的正式合作夥伴是 Hong Kong eSports 賽事組織。

《爐石戰記》全明星賽

責任豁免書

參加此聯賽的先決條件為，參賽者必須同意不會在聯賽期間作出任何有害於 Blizzard、Hong Kong eSports 賽事組織及任何其他相關合作夥伴企業的子公司、附屬機構、主管、高階職員、員工和代理人之行為，並免除該方所有應負之責任。參賽者需放棄追究其在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中所發生或與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相關的任何索賠、花費、傷害、損失、損害，或追究與獎金有關之問題，例如獎金之頒發、誤發、獎金之領取、持有、使用或無法使用等問題（包括但不限於在以下各方面不追究舉辦單位之責任：有意或無意造成的個人身體受傷、死亡、財物損失或毀壞、公開權或隱私權、誹謗或惡意描述所導致的索賠、花費、傷害、損失、損害），無論係依契約、侵權（包含疏忽）、擔保或其他理論。參賽者必須同意 Blizzard 公司得利用參賽者之姓名、自傳或職業敘述、照片、畫像、肖像、聲音、用詞或其他等作促銷或商業之用途。

章程修訂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之規則、條例和規範僅能由 BlizzardEntertainment 修訂、撤銷或更改。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架構

2016《爐石戰記》全明星賽共分為三個階段：線上小組分組資格賽、線上 8 強單淘汰賽、現場 4 強準決賽與冠亞決賽。

1.0 線上小組分組資格賽

線上小組分組資格賽，會以線上賽的方式舉行。遊戲模式將使用「標準規則」。

A. 比賽日期與時間：

日期	內容	時間
11/30	選手繳交 4 副職業牌組	20:00 截止
12/1	A 組賽事	18:00~23:00
12/2	B 組賽事	18:00~23:00
12/3	C 組賽事	18:00~23:00
12/4	D 組賽事	18:00~23:00

B. 選手請將比賽牌組以電子郵件方式寄到：clu@hkesports.com

C. 電子郵件標題請依照格式：**“小組賽(組別) BattleTag 牌組”**

D. 每一張牌組截圖請清楚的展示 30 張該牌組卡牌，請勿使用**(imgur, gyazo)** 等網路圖片平台連結作繳交動作。

E. 繳交的牌組將會在小組賽使用，並將公開牌組給選手們與玩家觀眾。

F. 牌組經繳交後，不得更換，直到晉級 8 強單淘汰賽。

G. 各位選手將會收到一組由暴雪所準備之《爐石戰記》官方帳號，請以收到的官方帳號來進行比賽。

H. 12/1 A 組賽事報到時間：17:30；開賽時間：18:00

I. 12/2 B 組賽事報到時間：17:30；開賽時間：18:00

J. 12/3 C 組賽事報到時間：17:30；開賽時間：18:00

K. 12/4 D 組賽事報到時間：17:30；開賽時間：18:00

L. 報到平台：

1. 使用軟體：SKYPE
2. 請選手於賽事時間前 30 分鐘於 SKYPE 群組進行報到。
   未到則落敗判定。
3. 每場對戰皆有裁判進入遊戲觀戰，並進行賽事轉播。
4. 賽事結束後請聽從裁判指示，說明接下來的比賽進度

M. 小組分組資格賽比賽方式：

1. 所有賽事將在「標準規則」下採用 2016 年世界盃聯賽比賽形式：**「4 職業 1 禁用 征服戰」，皆為五戰三勝制**，先拿下三勝的選手為勝者，晉級下一輪賽事。
2. 每位選手需在賽事開始前，呈交四副職業牌組予裁判，四副職業牌組都必須能夠在

「標準規則」中進行比賽，小組分組資格賽賽事當中都必須使用這四副牌組。

3. 選手會在比賽前被告知對手所挑選的四種職業，但是無法在對戰前得知對手該次對戰所選用的職業。
4. 裁判收齊雙方禁用職業牌組後，統一告知給選手。
5. 選手所進行比賽的三個牌組必須各取得一勝才算是勝利。
6. 選手獲勝後，該獲勝牌組無法在該場比賽中繼續使用。
7. 戰敗的選手可以選擇繼續使用同一牌組，或者替換成其他尚未取得勝利的牌組。
8. 若系統判定比賽雙方皆為戰敗，則以該局職業對戰組合重新進行對戰
9. 選手於比賽中若有任何疑問，須立即通知裁判處理。如疑惑對手使用牌組與繳交牌組不合，請選手立刻截圖並告知裁判，裁判將會以繳交的圖片來判斷您的對手是否犯規。

2.0 線上 8 強單淘汰賽

8 強單淘賽賽，會以線上賽的方式舉行。遊戲模式將使用「標準規則」。

A. 比賽日期與時間：

日期	內容	時間
12/7	選手繳交 5 副職業牌組	20:00 截止
12/8	8 強賽事	18:00~23:00

A. 選手請將比賽牌組以電子郵件方式寄到：clu@hkesports.com
B. 電子郵件標題請依照格式：**“Ro8 淘汰賽 BattleTag 牌組”**
C. 每一張牌組截圖請清楚的展示 30 張該牌組卡牌，請勿使用**(imgur, gyazo)** 等網路圖片平台連結作繳交動作。
D. 繳交的牌組將會在小組賽使用，並將公開牌組給選手們與玩家觀眾。
E. 牌組經繳交後，不得更換，直到晉級 8 強單淘汰賽。
F. 各位選手將會收到一組由暴雪所準備之《爐石戰記》官方帳號，請以收到的官方帳號來進行比賽。

G. 12/8 8 強賽事報到時間：17:30；開賽時間：18:00
H. 報到平台：
   1. 使用軟體：SKYPE
   2. 請選手於賽事時間前 30 分鐘於 SKYPE 群組進行報到。
      未到則落敗判定。
   3. 每場對戰皆有裁判進入遊戲觀戰，並進行賽事轉播。
   4. 賽事結束後請聽從裁判指示，說明接下來的比賽進度

I. 8 強單淘汰賽比賽方式：
   1. 所有賽事將在「標準規則」下採用 2016 年世界盃聯賽比賽形式：**「5 職業 1 禁用 征服戰」，皆為七戰四勝制**，先拿下四勝的選手為勝者，晉級下一輪賽事。
   2. 每位選手需在賽事開始前，呈交五副職業牌組予裁判，四副職業牌組都必須能夠在「標準規則」中進行比賽，8 強單淘汰賽賽事當中都必須使用這五副牌組。

3. 選手會在比賽前被告知對手所挑選的五種職業，但是無法在對戰前得知對手該次對戰所選用的職業。
4. 裁判收齊雙方禁用職業牌組後，統一告知給選手。
5. 選手所進行比賽的四個牌組必須各取得一勝才算是勝利。
6. 選手獲勝後，該獲勝牌組無法在該場比賽中繼續使用。
7. 戰敗的選手可以選擇繼續使用同一牌組，或者替換成其他尚未取得勝利的牌組。
8. 若系統判定比賽雙方皆為戰敗，則以該局職業對戰組合重新進行對戰
9. 選手於比賽中若有任何疑問，須立即通知裁判處理。如疑惑對手使用牌組與繳交牌組不合，請選手立刻截圖並告知裁判，裁判將會以繳交的圖片來判斷您的對手是否犯規。

3.0 4 強準決賽、冠亞總決賽

4 強準決賽、冠亞總決賽會以現場賽的方式舉行，詳細時程如下。

A. 日期：12 月 17 日(六)
B. 地點：台灣、台北，詳細地點待公布
C. 時間：待公布
D. 4 強準決賽與冠亞決賽比賽方式：
    1. 所有賽事將在「標準規則」下採用 2016 年世界盃聯賽比賽形式：**「5 職業 1 禁用 征服戰」，皆為七戰四勝制**，先拿下四勝的選手為勝者，晉級下一輪賽事。
    2. 每位選手需在賽事開始前，呈交五副職業牌組予裁判，四副職業牌組都必須能夠在「標準規則」中進行比賽，8 強單淘汰賽賽事當中都必須使用這五副牌組。
    3. 選手會在比賽前被告知對手所挑選的五種職業，但是無法在對戰前得知對手該次對戰所選用的職業。
    4. 裁判收齊雙方禁用職業牌組後，統一告知給選手。
    5. 選手所進行比賽的四個牌組必須各取得一勝才算是勝利。
    6. 選手獲勝後，該獲勝牌組無法在該場比賽中繼續使用。
    7. 戰敗的選手可以選擇繼續使用同一牌組，或者替換成其他尚未取得勝利的牌組。
    8. 若系統判定比賽雙方皆為戰敗，則以該局職業對戰組合重新進行對戰
    9. 選手於比賽中若有任何疑問，須立即通知裁判處理。如疑惑對手使用牌組與繳交牌組不合，請選手立刻截圖並告知裁判，裁判將會以繳交的圖片來判斷您的對手是否犯規。

線上賽規則

4.0 線上賽的場地設備和設定

A. 設備
   1. 選手需自備設備，並選手需自備能連結 Battle.net 服務的網際網路連線
   2. 選手必須使用自己的 Battle.net 帳號，此帳號必須具備有效的《爐石戰記》授權和最新的遊戲內容
   3. 選手不能讓其他選手代打出賽
   4. 選手必須為其電腦的網路安全負責，讓電腦免受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的影響
   5. 選手必須準備視訊鏡頭，並且使用 SKYPE 軟體，用以在比賽時傳送選手本身影像予賽事單位。若在比賽時無法開啟視訊鏡頭，則以違規判定，失去比賽資格。

B. 電腦設定
   1. 比賽進行期間，不可使用未獲許可的程式。如：記牌程式。
   2. 根據比賽規則，選手不能與對手外的人或比賽管理單位進行交流
   3. 根據比賽行為規範，使用第三方軟體進行干涉會導致選手喪失比賽資格

C. 遊戲設定
   1. 必須開啟 Battle.net 的「忙碌中」設定
   2. 《爐石戰記》必須開啟「允許好友觀賞我的賽局」
   3. 必須選擇「標準規則」

5.0 線上賽的通則

A. 選手必須在開賽前半小時上線並在指定頻道向管理團隊報到。開賽後十五分鐘內若選手仍未上線，則視為棄權。
B. 賽程若有任何衝突，必須在比賽開始前聯絡比賽主辦單位
   1. 主辦單位會盡力協調問題，但不保證會更改賽程
C. 選手必須在賽前 30 分鐘報到並準備完畢，準備完畢代表選手能在 60 秒內開始比賽
D. 選手若需要離開電腦，必須先取得比賽管理單位的同意，並且在規定的時間內返回
E. 所有比賽必須在「亞洲」伺服器上進行
F. 選手不得使用任何記錄牌組的方式，包括輔助程式、紙筆。如發現此行為則以違規判定，失去比賽資格。
G. 若有突發狀況，隊伍必須服從裁判與官方人員的最終判定。
H. 若系統判定比賽雙方皆為戰敗，則以該局職業對戰組合重新進行對戰
I. 除非另有通知，比賽管理單位會主持並開始賽事
J. 選手於比賽中若有任何疑問，須立即通知裁判處理。如疑惑對手使用牌組與繳交牌組不合，請選手立刻截圖並告知裁判，裁判將會以繳交的圖片來判斷你的對手是否違規。
K. 若未取得主辦單位同意，選手蓄意在比賽結束前離開遊戲將視為自動投降
L. 線上賽斷線狀況
   1. 若選手在《爐石戰記》比賽中斷線，選手必須立即解決問題並回到遊戲中

2. 若斷線後選手無法回到遊戲中，裁判將以斷線該回合，雙方選手之場面手下與手牌，能夠以 100%機率將對方英雄血量削減為 0 或以下為判定勝負的基準。若雙方皆無法達成該條件則無條件重賽該局比賽。

M. 比賽主辦單位有權判定斷線次數過多、惡意或蓄意斷線的選手喪失資格

N. 若出現遊戲方面的爭議，選手必須馬上通知管理單位。一旦下一場對戰開始，選手便無法針對先前的比賽結果提出抗議。比賽管理單位擁有是否調查先前比賽結果的權利

現場賽規則

6.0 現場賽的設備和設定

A. 設備
   1. 選手必須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電腦和螢幕
   2. 主辦單位有權禁止任何電子儲存裝置
   3. 選手可以攜帶自己的 USB 滑鼠
   4. 選手可以攜帶自己的 USB 鍵盤
   5. 選手可以攜帶自己的 USB 耳內式耳機或使用制式 3.5mm 插槽的耳機；不可使用無線耳機或外接電源式耳機
   6. 所有設備必須與 windows 內建的驅動程式相容。選手可使用經主辦單位認可的特定 USB 驅動程式，想使用特定 USB 驅動程式的選手必須於賽前聯絡主辦單位
   7. 若設備有提供優勢的嫌疑，主辦單位保留禁用該設備的權利
   8. 若比賽有賽評解說，選手必須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耳機來隔離會場雜音，或是使用主辦單位認可的特殊型號耳機。選手可將自己的耳機掛於脖子上
   9. 選手必須使用自己的 Battle.net 帳號，該帳號須信用良好、具備有效的遊戲授權
   10. 選手必須在聯賽過程中使用相同的 Battle.net 帳號

B. 電腦設定
   1. 未獲得主辦單位許可，不可安裝任何其他程式
   2. 在比賽途中，選手除了遊戲外，不可使用其他應用程式、瀏覽器或轉播。主辦單位會在現場賽賽前檢查電腦
   3. 選手不可更改遊戲檔案或變動驅動程式
   4. 選手必須在主辦單位的監督下才能更改影像設定

C. 遊戲設定
   1. 必須開啟 Battle.net 的「忙碌中」設定
   2. 《爐石戰記》必須開啟「允許好友觀賞我的賽局」
   3. 必須選擇「標準規則」

7.0 現場賽規則

A. 選手須在主辦單位指定時間的 120 分鐘內準備就緒，到遊戲區報到並完成電腦設定等準備事項。若選手在設定完成後仍需額外的準備時間，比賽管理單位會提供允許範圍內的額外準備時間
B. 選手要離開指定的選手區之前，必須先獲得比賽管理單位的許可
C. 主辦單位得決定是否讓選手在對戰的空檔與顧問進行討論。主辦單位得決定是否制訂與變更此討論時間的長短
D. 所有比賽都會在比賽主辦單位指定的 Battle.net 伺服器舉行
E. 比賽管理單位將主持並開始賽事
F. 現場特殊狀況必須暫停

1. 《爐石戰記》選手若有遇到現場特殊狀況必須暫停，如硬體設備有問題，請立即舉手反應。

G. 選手不得使用任何記錄牌組的方式，包括輔助程式、紙筆。如發現此行為則以違規判定，失去比賽資格。

H. 若未取得主辦單位同意，選手蓄意在比賽結束前離開遊戲將視為自動投降

I. 如遇到斷線狀況

1. 若選手在《爐石戰記》比賽中斷線，選手必須立即反應並回到遊戲中。
2. 若斷線為伺服器問題，經官方查證後，選手無法回到遊戲中，裁判將以斷線該回合，雙方選手之場面手下與手牌，能夠以 100%機率將對方英雄血量削減為 0 或以下為判定勝負的基準。若雙方皆無法達成該條件則無條件重賽該局比賽。

J. 若系統判定比賽雙方皆為戰敗，則以該局職業對戰組合重新進行對戰

K. 比賽主辦單位有權判定斷線次數過多、惡意或蓄意斷線的選手喪失資格

L. 若出現遊戲方面的爭議，選手必須馬上通知管理單位。一旦下一場對戰開始，選手便無法針對先前的比賽結果提出抗議。比賽管理單位擁有是否調查先前比賽結果的權利

選手規則與責任

8.0 選手行為規範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是正式的運動聯賽。所有參賽者理應保持選手的尊嚴。蓄意或試圖違反下列選手行為規範，得處以觸犯選手規範（第 12 節）所列出的懲處。

爭議與糾正–應先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或親自向主辦單位舉發任何違反目前聯賽運作的行為或爭議。若主辦單位沒有及時妥善回應，選手和團隊可透過 twesportsteam@blizzard.com 聯絡 Blizzard Entertainment。除非此問題是由管理單位或 Blizzard 處理，否則不得在私人的社交媒體或網站上公佈尚待解決的情況。

A. 語言 – 泛指所有語言在內，選手不得在暱稱、遊戲聊天室、大廳聊天室或訪問中使用任何帶有猥褻、褻瀆、種族歧視的發言，包含使用縮寫和掩蓋性的字詞。主辦單位保留強制管制的權利
B. 行為 – 在比賽對手、管理團隊成員、媒體和粉絲面前，選手的舉止必須符合運動家精神
C. 爭議與糾正–若選手對目前聯賽營運方式有任何質疑，必須先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或親自向主辦單位反應。若主辦單位沒有及時妥善回應，選手和團隊可透過 twesportsteam@blizzard.com 聯絡 Blizzard Entertainment
D. 通訊和儲存裝置 – 選手攜帶任何電子儲存裝置到比賽會場之前必須先詢問主辦單位，亦不允許在比賽中使用手機或對外通訊設備。選手在比賽中，所有個人物品皆須收納至密封袋中，或交給管理單位保管
E. 違禁藥物 – 選手不可使用或持有違禁藥物，違者除了受到選手規範的懲處外，還可能依當地法律將違者移送法辦
F. 酒精 – 比賽主辦單位有權剔除在比賽中飲酒的選手之參賽資格
G. 作弊 – 比賽不會容忍任何作弊行為。一旦主辦單位查明作弊事實，將立即剔除選手的比賽資格並逐出會場，亦可能限制作弊選手未來的參賽資格
H. 濫用軟體漏洞 – 任何蓄意或試圖利用遊戲漏洞的自肥行為將導致選手喪失比賽資格。Blizzard Entertainment 擁有判斷使用漏洞或自肥行為的權利
I. 同謀和操作比賽 – 選手不可蓄意或試圖操作任何比賽結果。若主辦單位查明選手同謀操作比賽，將立即剔除選手的比賽資格並逐出會場，亦可能限制作弊選手未來的參賽資格。選手參賽時，必須隨時隨地全力以赴
J. 賭博行為 – 選手不得或試圖針對任何 Blizzard 遊戲的任何比賽或比賽相關內容進行賭博行為

9.0 觸犯選手規範

A. Blizzard Entertainment 和主辦單位將審視違反規範的行為
B. 違反規範的選手將依嚴重性而遭受警告、立即喪失資格、獎金懲罰、逐出會場及/或限制未來參賽資格等懲處
C. Blizzard Entertainment 擁有判斷選手是否違反規範的最終決定權

10.0 觸犯比賽規則

A. 若選手違反比賽規則，比賽主辦單位得視情況給予選手一次警告
B. 若選手在容許情況外拖延比賽，選手將收到一次警告
C. 一旦選手因上述原因收到一次警告並有後續違規行為，比賽主辦單位和 Blizzard Entertainment 將有權取消該選手的參賽資格或禁賽

11.0 選手喪失資格或禁賽

A. 若選手因違反線上賽、現場賽或選手規範而遭到主辦單位或 Blizzard Entertainment 取消資格或禁賽，將視同該選手棄權。該選手將喪失往後的參賽資格；主辦單位和 Blizzard Entertainment 有權決定該選手未來參與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的資格

12.0 選手棄權方針

A. 棄權–放棄所有往後賽事。

13.0 選手基本權利和責任

A. 選手暱稱–選手有權使用遊戲暱稱和戰隊標識，但不可包含褻瀆或不當用語。（請參閱行為規範）
B. 訪問和媒體 – 選手在觀察員和媒體前必須保持禮貌態度，但也有權拒絕個人行程外的非正式簽名會、攝影會和訪問等要求。選手可自行決定是否要參加非正式的簽名會、攝影會和訪問活動。只要不妨礙選手的賽程，選手都有參加簽名會、攝影會和訪問活動的權利
C. 評論 – 選手有權發表個人評論，內容需展現選手專業及運動家精神。選手若發表中傷或誹謗言論，主辦單位會依嚴重程度對其處以警告、懲罰或逐出聯賽的懲處。主辦單位和 Blizzard 必須在公開宣布資料之前，審視聯賽爭議或選手違反規定的舉發資料
D. 獎金 – 選手在繳交內容正確的完整書面資料並釐清懲處內容後，將於 60 天內收到獎金。
E. 個人實況–選手有權在私人時間進行天梯或排名對戰的實況轉播，但不得轉播任何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的正式比賽
F. 拒絕權 – 選手有拒絕比賽的權利，選手沒有參與的比賽將視為自動棄權。

14.0 現場賽的選手權利和責任

A. 出席比賽 – 選手必須親自出席賽程。選手若無缺席或退出比賽的正當理由，可能會喪失比賽資格和未來參賽的資格
B. 賽事資訊–選手會在賽前收到賽程表、地點和正式訪問等比賽必要資料。這些資料最晚將於比賽開始前公佈、交給選手或團隊經理
C. 交通 –若有長途交通需求，主辦單位會事先與選手聯絡交通細節
D. 贊助商 –Blizzard Entertainment 會盡力確保選手、團隊和主辦單位能夠一同推廣各方的贊助商。以下是選手和主辦單位的權利與責任說明：
    1. 贊助商爭論仲裁：任何團隊和選手之間的贊助商推銷糾紛，一律交由 Blizzard Entertainment 負責仲裁。
    2. 贊助商類別限制–賽事不允許以下贊助商類別：
        a) 色情商品（或成人商品）
        b) 酒精
        c) 菸草或香菸
        d) 槍械
        e) 博弈網站；或

f) 不利於 Blizzard 業務經營的任何公司（如系統入侵、販賣遊戲貨幣、販賣遊戲帳號、販賣遊戲密碼）

3. 著裝標準 –只要不違反贊助商類別限制，選手有權穿著帶有贊助商商標的正式團服。
   a) 若選手的服裝與允許的贊助商不符，主辦單位有權要求選手換上主辦單位預備的中立服裝
4. 選手贊助設備–選手有權使用個人物品彰顯贊助商。
   a) 標準設備–選手贊助設備，包含鍵盤、滑鼠、滑鼠墊、滑鼠線和耳機等設備必須符合標準設備規則。若主辦單位要求在比賽中使用隔音耳機，選手可以決定是否將自己的耳機掛於脖子上
   b) 其他選手贊助設備–選手可攜帶瓶裝水和毛巾等額外物品進入選手區。在主辦單位以該選手為主的任何比賽中，未經主辦單位允許，選手必須將所有（非設備）物品放置在桌子下方
5. 主辦單位贊助設備–主辦單位有權在會場或節目中彰顯贊助商
   a) 影片設備–主辦單位有權在節目中使用贊助商的設備和商標，亦有權要求比賽使用特定的隔音耳機
   b) 其他主辦單位贊助物品–主辦單位可以提供贊助商的物品給選手使用。選手有權要求主辦單位清除選手區中所有非節目贊助商的物品。
6. 掛名贊助之隊伍名稱或選手名稱將不被主辦單位使用於本賽事中任何形式的露出，詳細資訊可透過 twesportsteam@blizzard.com 聯絡 Blizzard Entertainment

E. 食物–餐點或零食需由選手自費

F. 活動隱私權 – 在休息時間，選手有權在私人空間放鬆、練習、遠離媒體或觀眾

獎金

15.0 獎金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總獎金高達 1 萬 9 千美元，細節如下。

A. 《爐石戰記》全明星賽選手前 8 名將獲得獎金如下：
    1. 冠軍：1 萬美元
    2. 亞軍：3 千美元
    3. 季軍：2 千美元
    4. 殿軍：2 千美元
    5. 五至八名：5 百美元
B. 喪失比賽資格的選手將喪失獎金
C. 主辦單位會以匯款方式支付獎金
D. 沒有提供正確付款資料將導致選手無法收到獎金

附件

手冊版本更新說明

版本 1.0.0–

- 2016 年 11 月 23 日 2016 年《爐石戰記》全明星賽手冊完全更新